

←.....→

國土計畫法

民眾既有權益

常見QA

←.....→



國土計畫法民眾既有權益常見QA

Q1.國土計畫法上路後 土地分區有什麼改變？

現在



區域計畫法

- 11種分區

特定農業區、一般農業區
工業區、鄉村區...等



未來



國土計畫法

(114年4月30日起)

- 4大國土功能分區及其分類

國土保育地區、海洋資源地區
農業發展地區、城鄉發展地區

- 現行使用地資訊會保留註記
在國土功能分區通知書



國土計畫法民眾既有權益常見QA

Q2.我的土地在都市計畫區 會受影響嗎？

**都市計畫及國家公園土地
仍依現行專法管制
不受影響**



- 非都市土地才適用國土計畫法相關管制規定。

國土計畫法民眾既有權益常見QA

Q3.國土計畫法土地使用管制 訂定原則？

既有合法權益
皆保障

土地使用管制
保彈性

國土計畫法民眾既有權益常見QA

Q4.甲、乙、丙種建地如劃為 國土保育地區或農業發展 地區未來可以蓋房子嗎？

現在可以用的
未來一樣可以！

既有合法權益皆保障
不受國土功能分區劃設影響

與現行規定一致



- 1.既有合法建地在各種國土功能分區，還是可以作住宅、零售餐飲、營業辦公…等使用，且可按原容積率及建蔽率增改建或重建。
- 2.現行的使用地資訊，在以後的國土功能分區通知書會保留註記。

Q5. 農牧用地如劃為國土保育地區未來可以作農作加工使用嗎？

現在可以用的
未來一樣可以！

既有合法權益皆保障
不受國土功能分區劃設影響

與現行規定一致



- 1.既有合法農牧用地在各種國土功能分區，還是可以從事農作、農作產銷設施、農舍…等使用，同時應符合農業發展條例規定。
- 2.現行的使用地資訊，在以後的國土功能分區通知書會保留註記。

Q6.位於丁種建築用地的合法工廠，若劃為國土保育地區，會被拆除嗎？

現在可以用的
未來一樣可以！

**既有合法權益皆保障
不受國土功能分區劃設影響**

與現行規定一致



- 1.既有合法丁種建築用地在各國土功能分區，可維持原合法使用並鼓勵未來轉型為住商或觀光遊憩等低汙染用途。
- 2.現行的使用地資訊，在以後的國土功能分區通知書會保留註記。

Q7.我的土地被劃為國土保育地區 會被徵收嗎?建物會被拆除嗎?

現在可以用的
未來一樣可以!

既有合法權益皆保障
不受國土功能分區劃設影響

與現行規定一致



- 1.既有合法建物可以維持原來使用，不會被徵收及拆除。
- 2.現行的使用地資訊，在以後的國土功能分區通知書會保留註記。

Q8.我的土地未來還可以 新蓋農舍嗎？

現在可以用的
未來一樣可以！

只要符合現行的2條件

- ☑ 現行使用地：農牧、養殖、鹽業
- ☑ 符合**農業發展條例**規定



● 現行的使用地資訊，在以後的國土功能分區通知書會**保留註記**。

Q9.我的土地被劃為農業發展地區，未來還有調整機會嗎？

各縣市政府可依**地方發展需求**
或**重大建設需要**檢討調整

- 1.需符合**國土永續與土地適宜性**。
- 2.直轄市、縣市國土計畫有定期檢討調整機制。
- 3.鄉村地區整體規劃，研議符合在地資源特性管制。



國土計畫法民眾既有權益常見QA

Q10.哪裡可以查詢 國土功能分區劃設結果？

步驟1.
掃描QR碼
進入系統



步驟2.
點選所在縣市



步驟3.
輸入地號查詢

國土功能分區查詢

請輸入土地地號或點選圖面查詢。
以地號查詢者，可查詢有列於使用土地清冊（草案）之地段地號；如您所查詢土地地段未出現於選單者，請改用圖面點選查詢。

鄉鎮市區

段名

地號

步驟4.
得到查詢結果

查詢結果	
公展清冊登載內容	
鄉鎮市區	中寮鄉
地段	二重溪段
地號	1
國土功能分區	農業發展地區第三類
使用地	
土地使用管制說明	有關國土功能分區土地使用管制相關事項，請至本署「 國土計畫土地使用管制專區 」查閱。

您所查詢地號土地在使用土地清冊（草案）登載之國土功能分區及其分類與使用地如上表，查詢結果僅供參考，仍以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公開展覽內容為準。

如對查詢結果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土地所在之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聯繫窗口：南投縣政府地政處 地用管理科黃小姐 049-222-2072

國土管理署

國土計畫相關資訊洽詢管道

「國土計畫on air」
Line官方帳號



國土計畫土地使用
管制法令諮詢專線

0800-588-959

專線開放時間
每周一至周五
08:30-12:00
13:30-17:30